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本说明除非特别说明，各项简称的释义与公开转让说明书正文一致。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说明

（一）2005年12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5年11月18日，义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义工商）名称预核内[2005]第118173号），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有限公司”。

2005年12月7日，小商品城和商城房地产签署了《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有限公司章程》，决定成立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800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05年12月9日，义乌至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义至会师验字[2005]第741号），根据该报告，截至2005年12月8日止，商城展览有限（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800万元。

2005年12月20日，商城展览有限取得义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30782000215106）。商城展览有限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有限公司
注册号	330782000215106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义乌市宾王路301号
法定代表人	丁云峰
注册资本	8,000,000元
成立日期	2005年12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5年12月20日至2015年12月19日
经营范围	会展服务、礼仪庆典策划、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凡涉及许可证或者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证件经营）

商城展览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小商品城	600.00	75.00	货币
2	商城房地产	200.00	25.00	货币
合计		800.00	100.00	-

（二）2020年1月，吸收合并义博公司

2019年7月23日，小商品城向义乌市国资办提交了《关于吸收合并义乌国际小商品博览会有限公司的请示》（义商司[2019]194号），拟将商城展览有限和义博公司吸收合并，存续公司为商城展览有限。吸收合并后存续的商城展览有限注册资本为1,800万元，其中，小商品城出资1,600万元，商城房地产出资200万元。

2019年8月30日，义乌市国资办向小商品城下发了《抄告单》（义国资第35号），同意上述吸收合并事项。

2019年9月30日，商城展览有限、义博公司分别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1）商城展览有限与义博公司采取吸收合并形式合并，合并后存续的公司为商城展览有限，义博公司注销；（2）公司合并后存续公司注册资本为1,800万元，小商品城持有商城展览有限1,600万元出资额，商城房地产持有商城展览有限200万元出资额；（3）同意签署合并协议。

同日，商城展览有限与义博公司就上述吸收合并事宜签署了《合并协议》：商城展览有限与义博公司采取吸收合并方式合并，存续公司为商城展览有限，义博公司注销。合并基准日为2019年9月30日。截至2019年9月30日，商城展览的资产总计41,585,732.73元，负债32,939,079.90元，所有者权益合计8,646,652.83元；义博公司的资产总计11,872,848.60元，负债0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1,872,848.60元。合并前各方的债权债务由合并后的商城展览有限承继。

2019年10月19日，商城展览有限与义博公司在《义乌商报》上刊登了合并公告。

2023年10月16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商城展览有限吸收合并义博公司出具了《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所涉及的义乌国际小商品博览会有限公司净资产追溯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3]第G00010号），经评估，义博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9月30日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187.28万元。

2023年10月26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立信中联验字[2023]D-0037号），审验确认截至2019年12月5日止，商城展览有限已收到因吸收合并义博公司而增加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0.00万元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0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800.00万元。

商城展览有限与义博公司进行合并时，小商品城为两家公司的100%最终受益人，义博公司及其股东商城房地产均为小商品城下属子公司，此次合并系小商品城内部的业务调整。

2020年1月2日，商城展览有限就本次合并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商城展览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小商品城	1,600.00	88.89	货币
2	商城房地产	200.00	11.11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三）2020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20年5月28日，小商品城投资发展部向董事长、总经理办公会提交了《关于对部分下属控股子公司进行业务重组的议案》，拟向商城房地产收购商城展览11.11%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200万元，受让价格为342万元。

2020年6月3日，小商品城出具了《“三重一大”集体决策事项告知单》，同意上述议案。

同日，商城展览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商城房地产将商城展览有限200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1.11%）转让给小商品城。

同日，商城房地产和小商品城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股权转让时商城房地产为小商品城全资控股的子公司，此次股权转让为小商品城内部股权调整，采取了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

2020年6月15日，商城展览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商城展览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小商品城	1,8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

（四）2022年4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2年2月25日，小商品城根据《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32号令）第三十一条的规定，拟采取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全资子公司商城资管转让商城展览有限2%的股权。为履行非公开协议转让审批程序，小商品城向商城控股提交了《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股权的必要性及受让方情况》。

2022年3月1日，商城控股出具《批复单》（义商控股司批[2022]11号），同意商城展览有限引入商城资管作为新股东，小商品城采取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商城展览有限的股权给商城资管。

根据2021年1月1日实施的《关于印发<义乌市国资办监管清单、授权放权清单>的通知》（义国资办发〔2020〕63号）中的“义乌市国资办授权放权清单管理事项”第8条，市属企业集团内的企业国有产权非公开协议转让和无偿划转方案放权市属企业自行决定。故本次股权转让，无需提交义乌市国资办核准。

2022年4月12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759624_B01号），根据该报告，截至2021年11月30日，商城展览有限的净资产为62,166,224.30元。

同日，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22）第1033号），根据该报告，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21年11月30日，商城展览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62,272,337.88元。

2022年4月13日，小商品城作出股东决定：同意小商品城将商城展览有限36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转让给商城资管。

同日，小商品城和商城资管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22年4月14日，商城展览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工商登记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商城展览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小商品城	1,764.00	98.00	货币
2	商城资管	36.00	2.00	货币
合计		1,800.00	100.00	

（五）2022年4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22年4月12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有限公司股改净资产审计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759624_B01号），审计确认：截至2021年11月30日，商城展览有限的资产总计186,127,779.55元，负债总计123,961,555.25元，所有者权益（净资产）总计62,166,224.30元。

2022年4月12日，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有限公司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该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22）第1033号），评估确认：截至2021年11月30日，商城展览有限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总计62,272,337.88元。

2022年4月14日，商城展览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同意公司以2021年11月30日为股改基准日，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022年4月19日，小商品城出具《关于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复》，同意商城展览有限股份制改造方案。

2022年4月20日，商城展览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如下决议：根据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4月12日出具的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1759624_B01号《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11月30日公司的净资产为人

人民币 62,166,224.30 元。根据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2 日出具的苏中资评报字（2022）第 1033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62,272,337.88 元。公司全体股东对上述审计、评估结果进行了确认，并同意以审计后的公司净资产值 62,166,224.30 元为基础折合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股份总数为普通股 3,000 万股，超过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2 年 4 月 27 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约定将商城展览有限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商城展览有限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值折合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净资产与股本的差额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及筹办费用的报告》等议案，同意将商城展览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2 年 4 月 27 日，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 61759624_B01 号），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4 月 27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出资者所拥有的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止商城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62,166,224.30 元。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领取了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2782948225A），股份公司成立。

公司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小商品城	2,940.00	98.00
2	商城资管	60.00	2.00
合计		3,000.00	100.00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阅读了《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

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确认该说明中的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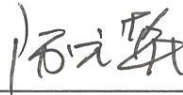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金亚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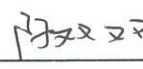

虞东民


陈元英


朱幸平


赵婷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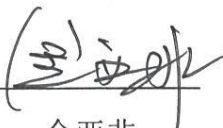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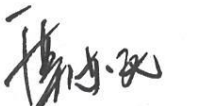

陈双双



陈东波


金佳敏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金亚非


虞东民


陈元英


文春勇


许承志


龚 媯

义乌中国小商品城展览股份有限公司

332203 年 11 月 8 日